

三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三原高新区南片区热力管道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编制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三原县政府采购中心受三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进行采购三原高新区南片区热力管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项目编码：**SYCG-TP-25032**）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三原高新区南片区热力管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256,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三原高新区南片区热力管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	三原高新区南片区热力管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	本项目为南片区热力管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服务。 本次改造范围共涉及五条道路:创新五路、南环路西延段、创新大道、高新大道、周汤路。 改造 D159~D820 市政供热低压管道 24365m ，热力检查井 35 个改造供热阀门井、补偿器、管道支架等配套设施等。 供热管网设计供回水温度 110/60℃ 高温热水，管网设计压力 ≤1.6MPa 。 设计工作要求：设计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省市等强制性标准、其他标准、规范、规定、规程等要求，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2016 版）》的有关设计规定的深度要求，并应通过招标人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查。 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设计人应采用的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 设计人在设计工作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下述标准、规范（不限于）：设计中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建设部以及陕西省关于建筑工程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及城市道路、排水管设计规范，并按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新的标准或规范及时更新。 项目设计应精心谋划，贯彻“高品质、安全、耐久、节约、和谐”的设计理念，兼顾安全、节能、生态、和谐等因素。 工程建设中，设计人应协助招标人解决各种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参加本工程的质量事故分析、交工、竣工验收，提出质量事故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校核工程是否按图施工，做好技术交底工作和现场控制点的叫转工作，及时做好设计优化。 对于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咨询单位提出的图纸问题，成交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答复；若需补充或完善设计的，成交人应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或图纸。 设计文件中关于材料、配件和设备的选用，应当注明其性能及技术标准，其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但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和产品品牌。 最终成果要求：设计阶段包含初步设计，按阶段提供初设说明和初设图纸、概算 6 份，电子版文件（U盘内） 3 份。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行业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256,000.00	1.00	项	256,000.00

三原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10月31日